



## 其实爱情并没有

回来过

我在一家影楼做摄影师，青春美女见多了，都有点审美疲劳了，某个下午，出现了一个熟女，预约了晚上来照艺术照。

傍晚，她如期而至，身着藏蓝色真丝旗袍，一朵硕大的牡丹从她的胸口盛开到单薄的背脊。

或许由于职业原因，我对女人的身材判断往往很精准，不管她穿着什么，我总能猜出大概的三围数。

其实，对于某些女人来说，衣服只是一个符号。就如同童菲儿，她曼妙的身材躲藏在一层金黄色的薄纱后面，依然让我眩晕，成了我心头的致命诱惑。此刻，我站在她的身旁，她的身体只有薄薄的纱遮掩，我轻轻抬起她的胳膊，引导她进入最佳状态。她的眼神似梦似幻，形体柔若无骨，身体散发出一种莫名的馨香气息，不同于学生妹的栀子花的青涩，也不似那些都市美女嚣张的香艳。拍摄进行得很顺利，她是个镜头感很强的人，或许，她本就应该是这样的尤物。我的大脑开始幻想，从她眉目含苞的烟雨到红唇吞吐的芬芳，再到腰肢轻摆的风情。我的眼光仿佛无形的藤蔓攀爬过她的每一寸肌肤。

几个小时的拍摄，摄影棚里热了起来，她那令人迷醉的体香，笼罩着四周。

睡梦中，我梦见了童菲儿。她身上的旗袍一点点地剥落，露出了光滑的脖颈，挺拔的双峰，细软的腰肢，肌肤腻滑。她像一条蛇似的缠了上来。柔软，湿润，冰凉，不差分毫地侵入了我的身体里，让我欲罢不能。

之后的日子里，工作并不是很多，而我的精神却越来越

差了。除了上班，吃饭，睡觉，然后就是一次次地回想着童菲儿这个销魂的女子。

我也会和不同的女孩男欢女爱，可我的身体从未真正得到过满足。反正程序总是一样的，一个眼神，之后上床，厌倦，最后，say good bye。她们始终都不是能激起我欲望的那一个。

第二天，我正在处理相片，电话响了，“你好，我姓童，请问，照片什么时候出来？还有放大的两张。”放下电话，我的脑海中又不断地浮现出她那身藏蓝旗袍上的硕大牡丹，粉艳的花瓣一片片绽放又一片片收拢。童菲儿？魅姬？旗袍？三个词汇在脑海中搅动着，心乱如麻。

约好了后天，其实明天就能出来的。照片并不用大的修改，已经很完美，无与伦比了。可是我总怕她不满意，在意顾客的满意度是很正常的事情，只是说不清自己对她的照片多了些什么样的情愫。

最终，我没能按捺住。偷偷地多放大了一张她的照片，当晚，我悄悄地把它拿回家，像一个万分欣喜又万分紧张的小偷。挂在哪里好呢？我双手举着相框从客厅走到浴室，从浴室走到卧室，最后我把照片挂在了床头对面上方的墙上，照片挂上后，那夜我睡得很香。

第四天，童菲儿来了，稻壳色亚麻旗袍，蜡染的孔雀颜色很炫，孔雀尚未开屏已够惊艳，正如她娇好的身材无需裸露足以销魂。或许，童菲儿本身就是个艺术品，无需雕琢的艺术品。

我正这么想的时候，童菲儿坐在对面透过斟满红酒的



高脚杯眯缝着眼睛浅笑。我第一次看见她的笑,让我想起了一种花——迷迭香。

她请我吃饭,说要感谢我把她拍得很完美。我说,你本来就很完美。她惊异地望着我,讶然地笑了一下,柔软的手拍在我的肩头,“林坚,你真会说话啊!”声音绵软,尾音拖得很长,把我的魂魄一下子就绕了进去。

吃饭的时候,她举手投足间都透着优雅。酒店四周放起了轻音乐,仔细听,原来是那曲怀旧的《夜来香》。我看着眼眼前的童菲儿,觉得音乐的确很应景,让我不禁回想到,电影里的男主角搂着女主角的细腰跳舞,唱片机里吱呀呀播放着歌曲的情节,那女主角必是身材妖娆,一袭旗袍,也许缎面的也许真丝的,风情却总是不改。

那夜,我们在房间里跳了一支舞,仅仅15分钟,我踩了她右脚7次,我再不忍心了,于是我们上了床。她笑着,却不轻佻,只是风情万种,仪态万千。我想,我正中了她下怀,可她不知道这也是我一直梦想的。

她的身体果然如同一条柔软光滑的蛇攀了上来,咬住我的舌,问了一声,“你喜欢我对吗?我刚想点头。她从地上捡起她的青蓝色丝巾,绕过我的胳膊,绑在床头。她坐在我的身上,俯下身,脸庞蹭过我的耳畔,喜欢这样吗?”我说,“你就是我的夜来香。”

那夜春色烂漫。

童菲儿走了,走时只发给我一条短信,是一首诗,又像是歌词。

“偷了一夜和你续迷惘,我知道缠绵乱了终须断,嘴里说再见,手却不愿放;想偷私心和你爱一场,满满的罪意却不能犯,唯有遗憾补偿,从此天涯了断,与卿相望,相忘”。

合上手机,我莫名地颓然。脑海中反复回旋着“相望”“相忘”两个词语。嘴角苦笑,这个销魂的女子,连分手的话都带着迷人的毒气。

没有童菲儿的日子是苦闷的,没有她的夜晚更加空虚。我躺在床上,看着墙上她的大幅照片发呆。后来,我开始自慰,看着照片自慰,想象着她的脸和柔弱无骨的身体。

半个月后,金莱走进了我的生活。她爱我几近疯狂,她说我长得太像金城式了。一个24岁的小女孩,连疯狂也像清润的艾草。我心头又一次咀嚼着那一句“从此天涯了断,与卿相望,相忘”。再没有比这更令人回味的话了。

我爱金莱,爱她的眼睛,因为有几分像童菲儿,却少了几分烟雨味道。但这个满嘴疯话的小女孩,满嘴的爱,身体却是青涩的。男人不喜欢水性的女子,但也不会喜欢不够风情的女子。我喜欢与她在床尾做爱,这样我一抬头就能看见菲尔的脸,幻想或是假想都足以让我身体释放到极点。金莱不会知道这些,她第一次来我家,就望着菲尔的照片发愣,问我,那是谁。我笑笑,只说是以前影楼的一个模特。

后来,我偷偷地在卧室里装上了摄像头。当我和金莱欢爱的时候,便可录下全部的过程。处理照片的技能使得我很容易处理这些录像,我运用一种软件,菲尔的脸合成在金莱的身上,这样就演绎成我和菲尔的一段段身体纠缠。

到了金莱的家,开门的是她母亲,“金莱正在睡觉,你等等吧。”我只好和她坐在沙发上闲聊。她拿出了影集,慢慢地翻着,时不时地在照片上摩挲着。

“唉!我们家金莱其实长得很漂亮的,谁知她非要整容,还神经似的要整成她表姨那样的。”“是啊,金莱是个漂亮女孩。”“她表姨很漂亮,其实金莱已经很像她了。不信你看这张照片。”

我凑了过去,那张照片里分明是童菲儿和金莱的合影,我的头突然无限地胀大,颤抖地问,“伯母,金莱的表姨叫什么名字啊?”

“她原来叫童悦,现在叫童菲儿,她自己改的。”

我把头低下埋进胳膊里,“小林,你坐着,我去看看她醒了没有。”趁着她母亲进屋,我跑了出来。

也许我是个懦夫,我不忍去看金莱那张受伤的脸;也许我是个傻瓜,一个深爱自己的女孩就在身边却不知道珍惜。

我给金莱汇去了自己所有的积蓄,却

睡梦中,我梦见了童菲尔,她身上的旗袍一点点地剥落,露出了光滑的脖颈,挺拔的双峰,细软的腰肢,肌肤腻滑。她像一条蛇似的缠了上来。柔软,湿润,冰凉,不差分毫地侵入了我的身体里……

夜深人静的时刻,我常偷偷在电脑中观看,如同画饼充饥,而我却越陷越深。

我终于认识到,我不可能真正接受除了童菲儿以外的任何一个女人。

我向金莱提出了分手,为了不继续对她的伤害。

她含泪默默离开,

之后的日子,我陷入了更深的孤独。我试着忘记金莱,却又淡漠不了菲儿的痕迹。

一天,来影楼拍照的一个女孩子看到我惊呼,“你是林坚吧。”她是金莱的一个玩伴,寒暄了几句。她脸色黯淡了下来,“我听说你们分手了,唉!金莱现在可惨了。”“她怎么了?”“她本来挺漂亮的,不知为什么非要整容,结果,唉!被毁了容。”

我没再往下听,跑出门去。

没有署我的姓名。我不能去见她,因为我给不了她爱情。而我已陷入无声无息的忏悔中,不愿醒来。

而这一切,都只能怪我太沉迷于那场虚幻的情爱。

只因那场烟雨太销魂。

责编 / 伊和和

E-mail: yihehe@163.com

